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局

关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》宣传贯彻情况

今年来，我局认真落实市人大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《关于学习宣传贯彻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〉的通知》（渝人办〔2021〕14号）精神，结合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际，深入推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》（以下简称《长江保护法》）宣传贯彻工作，取得了明显的成效。

一、主要工作

（一）强化领导，细化措施

将《长江保护法》宣传纳入全区宣传工作重点内容，区政府印发《关于学习宣传贯彻<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>的通知》，明确了全区各部门在贯彻落实《长江保护法》的中的任务，细化了各部门职能职责，要求各部门按照要求严格履职尽责，全面推动《长江保护法》贯彻实施。

（二）高度重视，全面传达

及时汇报学习贯彻意见，区委、区政府分别召开常委会和常务会议，专题听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》主要内容、意义以及贯彻落实意见，传达学习《长江保护法》主要内容及精神。我局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全市《长江保护法》视频培训会议，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条款。落实专人全面梳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》中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系统的工作，并制定成册发放给全体干部职工，增加了广大干部职工贯彻长江保护工作的紧魄感与使命感。

（三）加大力度，广泛宣传

一是将《长江保护法》纳入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学习课程，对区级16个部门和23个镇街的分管领导、相关科室负责人开展《长江保护法》专题学习培训，提高了广大干部职工的法治理论水平。结合日常业务工作对干部职工、企业管理人员开展专题培训，为《长江保护法》的贯彻执行奠定坚实基础，今年来我局已开展相关培训3次，参加人数近260余人次。

二是加强《长江保护法》法律条款的宣传解读，印制《长江保护法》法律法规单行本和宣传资料9000余份，法治动漫产品2部，户外宣传标语20余幅，向各部门、镇街、重点企业以及市民进行广泛宣传。

三是在《长江保护法》集中宣传周期间，要求各镇街和单位充分利用LED显示屏、政务微博、政务微信、政务APP等媒体宣传平台进行广泛播放，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，增强了公众的法律意识。

（四）狠抓落实，强化执法

认真落细落实《长江保护法》中涉及相关部门的职能职责，加强涉及长江流域的水污染执法和入江排污口排查，公开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信息。强化联合执法，严格贯彻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工作机制，在执法过程中大力宣传《长江保护法》，助力《长江保护法》落细落实，取得实效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加大《长江保护法》宣传贯彻工作力度，并以此为契机，深入企业、进农村、进校园、进社区，掀起全民学民法的热潮，不断提升广大干部的法治意识，同时动员广大群众支持、配合、保护长江生态环境，共同呵护母亲河。

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局

2021年12月20日